

浅“弹”《琵琶》

王永芳

(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 浙江 绍兴 312000)

摘要:《琵琶记》被清人毛宗岗誉为“第七才子书”,是我国戏剧史上不容忽视的文化瑰宝。其作者高明站在封建传统的男权中心的角度,塑造了封建礼教下一个“全忠全孝”的知识分子形象——蔡伯喈,亦塑造了在男权社会统治下,符合男性审美需求的完美的形象——赵五娘。笔者认为,蔡伯喈“全忠全孝”、赵五娘“有贞有义”的定义有待商榷。从女性主义批评的角度上讲,他们的遭遇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男权社会统治下女性的边缘化和女性主体地位及女性个体价值的丧失。

关键词:琵琶记;蔡伯喈;赵五娘;女性主义

《琵琶记》是我国戏曲史上的一部经典名著。王世贞称它为“一道陈情表,读之使人唏嘘欲涕”。朱元璋亦曾感慨道:“五经四书,布帛菽粟也,家家皆有。高明《琵琶记》,如山珍海错,富贵家不可无。”从这个角度上讲,《琵琶记》实现了高明的创作初衷,它是成功的,因而获得“南曲之祖”的美誉是当之无愧的。

在《琵琶记》的“副末开场”中有言:“不关风化,纵好也徒然。”“休论插科打诨,也不寻宫数调,只看子先与妻孝。”王骥德对此做出评价:“‘不关风化,纵好徒然’,此《琵琶》持大头脑处。”足见,剧作家高明作《琵琶记》,是为了赞美孝子、表彰贤妻,从而行教化、正风俗的。

正因其“有关风化”,高明就不可避免地站在男性的角度上来分析、处理人物的命运。本文以女性主义批评方法深刻揭示蔡伯喈、赵五娘的命运,通过探讨他们的遭遇来揭示在男权社会统治下的女性的边缘化和女性主体地位及女性个体价值的丧失。

一、蔡伯喈

高明站在男性的角度上,极力维护着蔡伯喈。《琵琶记》用很大的力量来塑造蔡伯喈全忠全孝的形象。高明企图用“三不从”的情节来为蔡伯喈弃亲背妇的行为进行开脱,把他的不忠不孝皆归罪于客观环境的压力。然而笔者认为,从这“三不从”的情节中非但未能窥出其全忠全孝,反窥出几分不忠不孝、假仁假义来。

(一) 辞试不从

高明想用“辞试不从”这出戏体现伯喈力行孝道,淡泊功名。然而伯喈的辞试并不坚决。做为一名封建社会的知识分子,对功名利禄的追求早已在他心中盘根错节,根深蒂固。以伯喈之家境,他不去思量如何赚得银钱奉养双亲,而是终日寒窗苦读悬梁刺股,为的难道是砥砺心志修身养性?既一开始便存了“学而优则仕”的想法,后面再去“辞试”,如何取信于人?

他强烈的入仕愿望自他上场的那刻起便暴露无疑:“十载亲灯火,论高才绝学,休夸班马,风云太平日,正骅骝欲骋,鱼龙将化。”他只是困于“父母在,不远游”的封建礼教,不得不违心做出一副不愿“远游”的孝子模样。而那些“父母在堂,不愿赴试”的说词,也并非出自本心,只是在父母、乡邻面前惺惺做态而已。

于是,当蔡公提出“立身行道,扬名于后世,以显父母”,告诫他求取功名、光耀门庭才是大孝时,他顺水推舟地把已至耄耋之年的双亲丢给新婚二个月的五娘,自己一走了之。

蔡伯喈在赴试问题上面临的压力,其实已并非完全来自父亲的逼迫,更来自于深深根植于其内心的无法抗拒的价值观念。他为了“立己身”,愿意以“弃双亲”为代价。

在这出戏末尾诗中提到的所谓的“父亲严命怎生违”,只是为了掩饰心中对“一举首登龙虎榜,十年身到凤凰池”的迫不及待与朝思暮想而已。否则,伯喈又何至于“急办行装赴试闹”?“急”,只因梦寐以求的荣华富贵近在眼前;“闹”,只因想到了一举成名后迎来送往那种热闹、荣耀。此时的伯喈,该是满心满脑的似锦前程,而从未考虑过年迈的双亲与柔弱的妻子如何熬过没有自己的日子。

在《杏园春宴》一出中,伯喈这种心花怒放、喜不可支的心理更是无法隐藏了,仿佛双亲、发妻只是在梦中存在过,梦醒了,自己的生活便与他们、与过去一刀两断了。

(二) 辞婚不从

牛府提亲,蔡伯喈一再拒绝。牛相不从,凭借权势迫使伯喈接受了这门亲事。

京中泼天富贵之家不少,权势熏天之家亦不少,牛相缘何看中了刚刚及第的伯喈,甚至要用女儿的终身大事来拉拢?一来,伯喈乃朝堂新贵,前程似锦;二来,伯喈背后无人,只能依附自己站稳朝堂。新贵与权臣联姻各取所需,乃当时普遍现象。

伯喈再婚虽为被迫,然而这何尝不是他贪恋富贵苟且偷安的结果?他心似明镜,知道牛相逼他就范的目的,亦知道只要他肯请辞,牛相一定会主动避之而不及。然而,洞悉一切的伯喈并不肯孑然一身回家去,却“只要保全金榜挂名时,事急且相随”,对家中已有妻房之事只字不提。刚中状元时,他便幻想“未许嫦娥爱少年”,而再娶牛氏时,他叹着“攀桂步蟾宫”变为现实了。由此,足见这位新郎潜意识中早有这样一个梦想。

欲要保全金榜挂名,他可以置耄耋双亲于不顾,任他们双双死去;可以置结发妻子于不顾,任她沿街行乞。这是一个孝子、

良夫所为吗？求仕固然为晋身必经之阶，但攀婚的成功则又能够稳固仕途和加速腾达。与其说伯喈的再婚是不得已而为，不如说他是心甘情愿地接受飞黄腾达的捷径。在这个过程中，他痛苦着，并快乐着。

（三）辞官不从

蔡伯喈上表辞官，说要回家乡侍奉双亲。而他辞官的直接原因并非是为了回家奉养双亲，只是为了辞婚。辞婚之事已做得那么拖泥带水，辞官之事又岂肯果断绝决？

伯喈此人功利心极重。倘若他真心念及“行孝于己，责报于天”“亲年老光阴有几？行孝正是今日”及“怕亲老等不得荣贵”的话，大可在朝堂上据理力辩。当皇帝以所谓“孝道虽大，终于事君”之辞，强留伯喈在朝廷任议郎之职时，伯喈便欣然接受了。如果蔡伯喈坚决辞行，以命相搏，皇帝如何挽留得住？即便皇帝贵为天子，也不会因一介学子一心想要去尽孝便将其此除之而后快的。

他在奏辞中言道：“事父母、乐田里，初心愿如此。”既要辞官回去奉养父母，缘何当初要辞别父亲进京求取功名？既已功名在身，腰金带紫，如何肯轻易舍弃这来之不易的荣华富贵？焉知皇帝不是看出了伯喈并不想真正离开，而顺水推舟为国家留下人才？伯喈那言不由衷的假意虚辞，皇帝该是能看出的吧。

再者，伯喈并未处于“忠孝不能两全”之境。入仕之前，禀命圣上，亲自返乡迎双亲及发妻进京又有何不可？退一步讲，即便朝堂极为重视令他无暇分身，派人去迎总是可以的吧？即便迫于牛相淫威，不敢把双亲与发妻接入牛府，难道偶尔回家探望也不可以吗？既听得家乡里遭水旱、遇荒饥，也该为双亲、发妻筹谋生计，送信、送钱粮回去，而他却只是在相府内长吁短叹，对琴诉怨，是何道理？

当五娘请粮被抢，急得想要寻短见时，他却正在牛府欢天喜地，迎来送往；当五娘咽着糟糠，“呕得我肝肠痛”“苦人吃着苦味，两苦相逢，可知欲不下”时，他却却在牛府宴席中享受着“轻飞翠袖成娇舞，啾莺喉歌丽曲”；当五娘祝发买葬，用纤弱的十指为公婆筑坟时，他却由新人相伴，琴诉荷池；当五娘怀抱琵琶，沿路乞讨时，他却还在新妇面前遮遮掩掩，不肯言明自己已有妻房。如此行径，何言忠孝？

蔡伯喈的辞试、辞婚、辞官即便有几分真诚，然而他对“金榜题名、洞房花烛”这样的美事也是真真切切向往着的，对荣华富贵也是实实在在地贪恋着的。入赘牛府后，他一方面念及亲情，郁郁寡欢，另一方面，又难以抵挡功名利禄的诱惑，不肯与牛相作对。焉知他的“三辞”不是面对封建社会道德要求的虚与委蛇之举？

高则诚对蔡伯喈有着极深的人文关怀，极力站在他的角度上为他开脱，并一再强调了他在牛府的忧愁烦闷、痛苦不堪，然而这个人物却依旧不能引人同情。他的三辞如此地不坚定，他的身

不由己，不能成为“生不能养，死不能葬，葬不能祭”的理由。一切过失抑或都不是他所为，然而他却有着无法推卸的责任。他再痛苦、再烦闷，却能在父母饥寒交迫之时过着锦衣玉食的日子，能在父母饥寒而亡后一夫二妻，和乐美满。固而，他的恸哭、歉疚，终究还是无法弥补他品行上的亏缺。

二、赵五娘

人们虽然对《琵琶记》男主人公蔡伯喈的形象众说纷纭、褒贬不一，但是对于女主人公赵五娘的形象却始终给予高度评价：她纯朴、勤劳、孝顺、善良、宽容、坚韧、无私，她能够扛起封建社会强加于她身上的种种苦难。她是高则诚用心打造的封建社会“贤妻孝妇”的典范。

于是，丈夫去应举功名时，五娘考虑的最多的不是“骨肉相拆散”“六十日夫妻恩情断”而是“雪鬓霜鬓，竟不念八旬之父母”。在赈济粮被抢，走投无路的情况下，五娘不但没有想过要如何去争取自己应有的权益，反而想到了要去自杀，而后没有自杀的原因，竟然是为了为公公婆婆尽孝。

为了让公公婆婆吃上几口饭，五娘当尽衣衫典尽首饰，自己却“糟糠自厌”，只为了“千辛万苦回护丈夫”。婆婆不知真情，怀疑她背后偷吃，对她无理责难和苛求时，她“便埋怨杀了，也不敢分说”，默默忍受。为埋葬公婆，她割去秀发手刨黄土。之后，她沿途行乞，千里寻夫，得知丈夫已然再娶时，她居然不会心生怨怼，甚至连做为一个活生生的人本该有的负面情绪都没有，一心只想委屈求全，希望丈夫认下自己。

可见，赵五娘并不是做为一个活生生的人存在的，她是在男权社会中男性对心中理想型女性形象的一种寄托、一种期望和一种志得意满。她没有自我意识、自我思想、自我意志，没有感情、没有活力，没有支配自己行为的权利。不可否认的是，她是孝顺的，而她孝敬的，不是自己的父母，而是刚刚相处了仅二个月的公公婆婆；她身上的“孝”，不是来自于人类的天性，不是来自于一个自然人的天性，而仅仅是封建道德伦常的产物。她仿佛是封建时代塑造出的一个无血无肉无感情的机器人，做着社会让她做的一切。“赵五娘对于丈夫和公婆，更多的是责任和义务，而非感情，就像她自己说的：‘索性做个孝妇贤妻，也得名书青史。’”

赵五娘是高明心目中的传统妇女的完美代表，是古代封建社会下被歧视、被不平等对待的女人们的行为楷模。然而，这个形象却是如此苍白无力。

最后，高明企图以一夫二妻的大团圆结局给这个纯朴、勤劳、孝顺、善良、宽容、坚韧、无私的形象以补偿性的安慰。然而，这样的结局是赵五娘想要的吗？是封建礼教下被歪曲理解、被深刻戕害的广大女性想要的吗？高明站在男性的视角上，认为一夫二妻便五娘最好的结局。而笔者认为，这种幸福的面目是如此模糊，根本无法触及。

五娘是伯喈在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下明媒正娶的妻子，侍奉公婆无不勤谨，又有“祝发买葬”之举。依照封建伦理纲常，即便伯喈停妻再娶，新妇牛氏也理应为妾，奉五娘为主母。实者，五娘得皇帝旌表才堪堪与牛氏比肩，有何公平可言？况论，五娘与牛氏的地位有天壤之别，何以与牛氏相处？面对突然到来的五娘，牛氏又何尝不无辜？牛相能够允许五娘与自己的女儿分庭抗礼吗？相府的下人又会如何对待五娘？这样的结局真的堪称“美满”吗？

三、女性主体地位的丧失

作为一名男权社会里的男性知识分子，高明对女性的理解与当时大多数人一样，是扭曲的。他并不会去刻意刻画做为女性的五娘的独特内心感受与情感要求。在他眼中，女人不是“天使”，便是“妖妇”。理所当然地，五娘被强行套上了“天使”的光环，她美丽、善良、宽容、大度，是丈夫的好妻子，公公婆婆的好儿媳。

五娘真的想当“天使”吗？笔者认为，当伯喈想要离开时，五娘心中对他一定是不舍的，一定想要撒娇、卖乖，把丈夫留在身边；当得知伯喈停妻再娶时，五娘心中一定是不满的、怨恨的，一定想要哭泣、吵闹、发泄、埋怨丈夫对不起自己。五娘不想做“天使”，亦不愿为“妖妇”，她只想做一个普普通通有血有肉的女人，她只想做一个想哭便哭想闹便闹可以随时随地流露出小女儿情态的女人，她只想做一个有自己的情感、思维、爱好、喜恶的女人。

然而，男权社会已对她造成深层次的压抑，不允许她拥有自己的情感世界。“如果说，男人的理想指向是当时整个社会，那么女性的理想指向则显得狭隘而可怜——就是男人本身而已。”在那样的社会，五娘这点小小的愿望是不可能实现的，广大女性这点小小的愿望是不可能实现的。很无奈地，赵五娘只能沦为承载着男权社会中男性精神和审美理想的一种介质，一个符号。

《琵琶记》第二十出，五娘以糠自喻，虽被筛簸，遭椿杵，却自我安慰能够“救得人饥馁”。她知道自己有着像糠一样的卑贱地位，知道自己婚后需要默默承受苦难，却达到了一种神奇的自我同一。她以心甘情愿地保持自己“糠”的地位，逆来顺受、自我牺牲。男尊女卑的社会环境异化着她，最为可悲的是，她亦在自我异化。她的意识层面已经完全接受了男权社会灌输给她的价值体系，她一直用“超我”严格束缚自己、捆绑自己，她认为，丈夫理应是“米”，自己理应是“糠”，夫妻之道本应如此，自己所遭受的一切苦楚都是理所当然的。她的“自我”从未出现过，抑或是早在其呱呱坠地之时便被扼杀于摇篮。

五娘的价值观已被打上了男性话语的烙印，她把当时社会普遍认同的价值观念作为自己的行动指南，根本意识不到自己身为女性在人格上的不平等待遇。男权社会把她的自我意识彻底地清

除了，她不再是一个自由的活生生的人，而仅仅是供男权社会驱役的傀儡。

由此可知，在当时社会，女性如糠，男性如米，男人是男权社会的中心，而女性则是社会的附属品。“赵五娘的思想反映了当时社会对女性的偏见不仅存在于制度和宗教中，而且已渗入到广大妇女的集体无意识中。”

这种“集体无意识”不仅体现在“南戏之祖”《琵琶记》上，也体现在我国许多其它传统剧目上。南戏《张协状元》中，张协非但不认救了他的贫女，随后竟然剑劈贫女，最后却得到了贫女的原谅；京剧《红鬃烈马》中，王宝钏苦守寒窑十八年后，得知薛仁贵再娶，竟一点儿抱怨的话都没有，京剧《四郎探母》亦如此；京剧《金玉奴》中，莫稽将曾救了他的发妻金玉奴推入黑夜中的江心，显些令其丧命，而后来金玉奴竟不计前嫌原谅了他，继续和他做夫妻……

法国波伏娃说：“一个人之为女人，与其说是‘天生’的，不如说是‘形成’的。没有任何生理上、心理上或经济上的定命，能断定女人这个社会中的地位，而是人类文化之整体，产生出这居于男性与无性中的所谓‘女性’。”

诚然，传统剧目中女性的所有思想、行为，俱为男性剧作家对女性看法的客观反映，都是男性意志主载下女性异化的客观产物。女性的主体地位已然丧失，她们没有独立的人格，没有应有的社会地位，亦不可以有独立的思想、独立的情感。

四、结语

无论是蔡伯喈还是赵五娘，他们的遭遇无不折射出的当时女性生存环境和地位背后的一种共性——男权社会统治下的女性边缘化以及女性主体地位的丧失。从女性主义角度的层面上讲，赵五娘是中国古代千年男权社会的产物。以赵五娘为代表，在古典文学作品中具有广泛意义的女性悲剧的实质正是男权社统治所酿造的悲剧。

参考文献：

- [1] 中国戏曲研究院. 中国古典戏曲论著集成 [M].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1959.
- [2] 王季思. 中国十大悲剧集 [M]. 济南：齐鲁书社，1989.
- [3] 刘海. “画工”与“化工” [J]. 艺术百家，2006（7）.
- [4] 林倩婷. 赵五娘：“双面”伊人——解读《琵琶记》女主人公形象 [J]. 现代语文，2008（5）.